

傳閱文件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三周年港島歡騰賀國慶嘉年華  
區議會撥款申請

目的

本文件旨在徵詢各議員對批撥區議會撥款\$50,000 元以籌辦港島四區慶祝國慶活動的意見。

背景

2. 一如以往，中西區區議會將聯同港島區各個區議會、香港島各界聯合會及香港中國企業協會合辦一項「港島歡騰賀國慶嘉年華」，作為港島四區慶祝國慶活動。

撥款申請建議

3. 上述活動的申請撥款額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詳情	申請款額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三周年港島歡騰賀國慶嘉年華	見附件	\$50,000 元
		\$50,000 元(合計)

徵詢意見

4. 在徵得區議會主席兼區議會事務工作小組主席及財務委員會主席同意下，現以傳閱形式提交上述活動撥款申請，請議員考慮是否批撥合共\$50,000元籌辦上述各項活動。

中西區區議會事務工作小組  
二〇一二年七月

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區議會活動」選項內下載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

###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

名稱：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三周年港島歡騰賀國慶嘉年華

#### 1. 基本資料

- (A) 機構名稱： (中文) 香港島各界聯合會  
(英文) THE HONG KONG ISLAND FEDERATION
- (B) 註冊地址(中文)： 香港上環干諾道西 21-24 號海景商業大廈  
1 字樓 B 室  
註冊地址(英文)： Flat B 1/F Seaview Commercial Building  
(必須填寫) 21-24 Connaught Road West, Hong Kong  
通訊地址：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 (C) 電話號碼： 25485238 傳真號碼： 28571928

#### (D) 本機構是：

- 根據《社團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有關證明文件<sup>1</sup>)  
 為 港島 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 (E) 負責人員

機構的獲授權人 <sup>2</sup>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sup>3</sup>
姓名：(中文) (英文)	姓名：(中文) (英文)
職位：_____	職位：_____
聯絡電話號碼	聯絡電話號碼(內) 聯絡電話號碼(公)
傳真號碼：	傳真號碼：
電郵地址：	電郵地址：__

<sup>1</sup>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機構資料登記表格(詳見附錄 I)。

<sup>2</sup>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sup>3</sup>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sup>4</sup>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請刪去不適用者

(F)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但不獲批准。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1.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二周年港島歡騰賀國慶嘉年華	2011年9月26日	港幣5萬元	CI.214(2011-2012)
2.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一周年港島歡騰賀國慶嘉年華	2010年10月2日	港幣5萬元	CI.209(2010-2011)
3. 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周年港島歡騰賀國慶嘉年華	2009年9月26日	港幣8.5萬元	CI.176(2009-2010)

2. 合辦者/協辦者/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協辦機構名稱/ 聯絡人姓名/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1. 合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東區區議會 灣仔區議會
	中西區區議會 南區區議會 香港東區各界協會
	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 香港中西區各界協會
	香港南區各界聯會
2. 協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東區民政事務處 灣仔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南區民政事務處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 (A) 項目／活動名稱：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三周年港島歡騰賀國慶嘉年華
- (B) 性質：嘉年華會
- (C) 目的：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三周年大日子
- (D) 推行日期及時間／推行期：2012年10月6日下午5時-9時
- (E) 策劃／籌備期：2012年6月8日至10月5日
- (F) 申請資助額：港幣5萬元
- (G) 舉辦地點：灣仔修頓遊樂場足球場
- (H) 內容：舞台文藝表演、攤位遊戲、兒童遊樂區

\*請刪去不適用者

- (I) 對象：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請說明：  
 青少年／學生       其他，請說明：
- (J) 預計\*參加人數／觀眾人數：  
 參加者／受惠者：3500      義工：140      工作人員：0 (受薪/非受薪)  
 表演者／講者：400      嘉賓：500      其他：0
- (K) 宣傳和推廣方法：海報，懸掛橫額及郵寄請柬
- (L) 預計效益／成果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預計活動當天可吸引近3500名市民參與。  
 (2)  
 (3)

(M)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籌委會預備會議	2012年6月8日
公開招標	2012年6月12日-7月12日
籌委會/工作組第一次會議	2012年7月13日
邀請主禮嘉賓	2012年7月底
籌委會/工作組第二次會議	2012年8月底
郵寄請柬及海報	2012年9月22日或之前

(N) 門票分配安排(如適用)：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sup>5</sup>			0
內部資源			77,497.50
贊助和捐贈			267,497.50
其他			0
預算收入總額(A)			344,995.00

預算開支項目 <sup>6</sup>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費用總額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元)	此欄由秘書處填寫	
					最高撥款額	批准款額
1.場地佈置(舞台座位區掛波浪布,懸掛國旗、區旗串)	1套	5000	5000	5000		
2.場地佈置(60' x4' )橫額	2幅	2000	4000	0		
3.鐵馬連搬運	50個	56	2800	2000		
4.舞台(48' x36' x3' )連兩層演出站台	1個	18000	18000	18000		
5.舞台背幕製作16' x48'	1個	15000	15000	15000		
6.舞台音響系統	1套	14000	14000	10000		

<sup>5</sup>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請刪去不適用者

<sup>6</sup>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5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7.舞台區燈光系統	1 套	12000	12000	0		
8.舞台節目欣賞區觀眾椅	800 張	10	8000	0		
9.更衣室帳篷 6x6m	4 個	3000	12000	0		
10.演員休息區流動洗手間連燈光及清潔	2 個	3500	7000	0		
11.嘉賓接待區帳篷 6x6m 及題名冊、抬椅	1 套	3000	3000	0		
12.其他用途帳篷 3x3m 及指示牌	6 個	500	3000	0		
13.舞台演出區外廣播系統	1 套	4500	4500	0		
14.兒童遊樂用彈床	1 個	5000	5000	0		
15.攤位遊戲架連名牌、枱、四張摺椅及燈光照明	20 套	420	8400	0		
16.製作典禮儀式(拉桿亮燈、鳴謝彩紙)	1 套	5000	5000	0		
17.申請音樂牌照及消防證書	1 套	9000	9000	0		
18.入場券設計及印製(嘉賓 2850 張及普通觀眾 3 萬張)	1 套	5000	5000	0		
19.請柬連信封設計及印製	2850 套	2.5	7125	0		
20.紀念錦旗 12x18 吋	19 條	40	760	0		
21.修頓遊樂場入口佈置(吹氣拱門)	2 個	3500	7000	0		
22.租用大電風扇	2 個	500	1000	0		
23.提供伴奏用 88 鍵電子琴	1 部	800	800	0		
24.街道宣傳用橫額 8' x3' 包掛拆	30 條	180	5400	0		

25.海報設計及印製 (A2 四色)	4000 張	0.87	3500	0		
26.提供節目表演 150 分鐘(包括兩名本港 歌手及專業藝術團 體演出,包括歌舞魔 術雜技等綜合表演)	150 分鐘	130000	130000	0		
27.邀請地區團體演 出津貼	8 隊	1000	8000	0		
28.邀請警察銀樂隊 表演津貼	1 隊	16300	16300	0		
29.結構工程證書	1 套	4000	4000	0		
30.臨時電力裝置證 書	1 套	2200	2200	0		
31.環保噪音量度費	1 套	500	500	0		
32.滅火筒租賃	4 個	250	1000	0		
33.場地清潔費	1 次	2500	2500	0		
34.攤位遊戲獎品 @1000 元/攤位	20 套	1000	20000	0		
35.攤位遊戲製作津 貼	20 個	400	8000	0		
36.郵寄海報及請柬 (海報@2.2 請柬@1.4)	4000 張 2850 套	8800 3990	12790	0		
37.工作人員連攤位 工作人員飯盒及飲 品	210 份	40	8400	0		
38.工作人員連主禮 嘉賓活動服裝	140 件	42	5880	0		
39.保險費	1 套	3000	3000	0		
40.蒸餾水	1000 枝	2	2000	0		
41.雜支		4000	4000	0		
42.臨時公眾娛樂場 所牌照費	1 套	140	140	0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50,000 = (B)\$ 394,995 - (A)\$ 344,995

(B) 現金流量預測(只適用於跨年活動)

	預計現金流量								總額 (元)
	第一年(元)		第二年(元)		第三年(元)		第四年(元)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a)收入									
(b)開支									
淨現金流量 需求 (b) - (a)									

(C) 預支款項需求<sup>7</sup>

年度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用途
第一年	2012年9月22日	2.5萬元支付製作公司訂金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D) 付款方法

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  
(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

<sup>7</sup>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應重新申請。



##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



---



---



---



---

##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 (A)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

---

(B)  取消活動(C)  其他(請註明)

---



---

## 7.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

(B)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向公眾公開。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運用中西區區議會撥款守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  
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 (D) 本人謹此聲明本團體不是政治組織。

簽署：

獲授權人姓名：

職位：

日期：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

2.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向政府其他部門、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

**查閱個人資料**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

**查詢**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電話號碼：2852 3549